

证券代码：831823

证券简称：智冠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智冠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因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子公司惠州市智冠生物识别技术有限公司与惠州市鑫恒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新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 万元；

注册地址：惠州市下埔大道 3 号之二领尚时代公寓 3 层 02 号房；

经营范围：科技企业孵化器服务；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金融类经营项目）；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生产、加工电子产品。

惠州市鑫恒科技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的 80%即认缴 4800 万元，惠州市智冠生物识别技术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的 20%即认缴 1200 万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挂牌公司并购重组业务问答（一）》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对外投资为子公司新设公司，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已经通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科技企业孵化器服务；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金融类经营项目）。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惠州市鑫恒科技有限公司

三、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设立有限责任公司

1、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出资方式：现金

2、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惠州市恒智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注册地：惠州市下埔大道 3 号之二领尚时代公寓 3 层 02 号房

经营范围：科技企业孵化器服务；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金融类经营项目）；

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生产、加工电子产品。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惠州市智冠生物识别技术有限公司	12,000,000	现金	12,000,000/0	20%
惠州市鑫恒科技有限公司	48,000,000	现金	48,000,000/0	80%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设立子公司意在完善并升级产业结构。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子公司未来情况尚不确定，公司将加强对子公司管理，规范子公司的发展。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将进一步推动公司发展，目前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智冠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智冠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9日